

证券代码：002420

证券简称：毅昌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5-011

##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月30日以邮件、传真和电话等形式发给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于2015年2月4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。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以传真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审议表决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通过表决，本次董事会通过如下决议：

**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建设公司 C6 号厂房及模组一体机生产线、背光灯条生产线项目的议案》。**

表决情况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《关于投资建设公司 C6 号厂房及模组一体机生产线、背光灯条生产线项目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各子公司与广州同艺照明有限公司日**

**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**

表决结果：赞成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回避表决 5 票。（董事丁金铎、徐建新、徐建兵、谢金成、张洋为关联方，回避表决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《关于公司及各子公司与广州同艺照明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**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广东监管局对公司现场检查相关问题的整改总结报告的议案》。**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《关于广东监管局对公司现场检查相关问题的整改总结报告》。

**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**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《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2 月 4 日